

关于做好2018年度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

作者: 教学管理处 来源: 教学管理处 发布时间: 2018年02月23日 点击数: 726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苏联院教〔2018〕1号

关于做好2018年度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分院: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》(苏教师函〔2018〕1号)(见附件1)的有关要求,现就做好我院2018年度省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推荐对象与名额

推荐对象:各分院承担五年制高职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。

推荐名额:每所分院可推荐省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1人;有符合申报条件的分院可推荐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培养对象1人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按照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》(苏教师函〔2018〕1号)和《江苏高校“青蓝工程”管理办法》(见附件2)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各分院在教师个人申报、系部推荐的基础上,组织专家评议小组对被推荐对象进行考核评议,通过投票确定推荐对象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各分院应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,坚持标准,宁缺毋滥,认真做好2018年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的选拔工作。

本月排行TOP10

- 关于召开2018年度院务工作会…
- 2018年江苏联合职业学院技能…
- 关于召开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…
- 关于做好2018年五年一贯制高…
- 关于延长学院《计算机应用基…
- 关于做好2018年度高校“青蓝…
- 请各校填报信息的通知
- 关于做好2018年五年一贯制高…
- 关于组织《计算机应用基础》…
- 做实“教诊改”,提质量促发…

最新推荐

- 关于召开2018年度院务工作会…
- 请各校填报信息的通知
- 学院网站群系统招标公告
- 办公自动化(OA)系统招标公告
- 江苏联院领导参加支部组织生…
- 江苏联院领导参加支部组织生…
- 江苏联院召开深入学习党的十…
- 江苏联院召开深入学习党的十…
- 2017苏派职教名校俱乐部年会…
- 2017苏派职教名校俱乐部年会…

网站统计

总访问量: 32485人次
 总浏览量: 1000681人次
 今日访问: 17人次
 日均访问: 40人次

2. 请各分院将推荐对象申报材料于3月15日前报送我院教学管理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学院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后择优报送省教育厅。学院联系人：贲道鹏，联系电话：025-83335335，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15-2号教科研大楼五楼，邮编：210024。

3. 申报材料包括：各培养对象推荐表（见附件1,均一式三份），推荐表填到院（系、部）评议推荐组意见为止，《2018年度高校“青蓝工程”推荐人选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，一份，同时提交Excel电子版发至教学管理处邮箱，地址：jxkyc1@163.com），推荐对象的学历学位证书、高校教师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明、近五年取得的教学成果证明、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、教改项目、获奖及专利情况的证明等复印件一套（装订成册、标注页码并附目录）。另外，各培养对象的推荐人选需提供近五年的代表性成果2篇（部）。论文提供全文复印件，论著、教材等专著提供封面、目录复印件，附主要学术思想、创新成果简介或重要章节节选（不超过10页）。所有复印件均需学校人事部门加盖公章确认属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》
 2. 《江苏高校“青蓝工程”管理办法》
 3. 2018年度高校“青蓝工程”推荐人选汇总表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

2018年2月23日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综合处

2018年2

月23日印发



【字体：小 大】【收藏】【打印文章】【查看评论】

上一篇：[关于组织《计算机应用基础》课程参赛教师…](#) 下一篇：[关于做好2018年五年一贯制高职“专转本”…](#)

相关文章

没有相关内容

网友评论 (以下评论仅代表网友意见,与本站立场无关)

网友评论共 0 条

我支持

我中立

我反对

该信息所属栏目不允许发表评论!

=====教育信息网===== ▼ =====教育业务网站===== ▼ =====学会协会网站===== ▼

院长信箱 | 教学管理处信箱 | 质量监督处信箱 | 学生工作处信箱 | 招生就业处信箱

Copyright 2007-2010 ©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All Rights Reserved.

苏ICP备10204588号 站长:冬天 QQ:76696354 技术支持:镇江高职校·九点工作室

